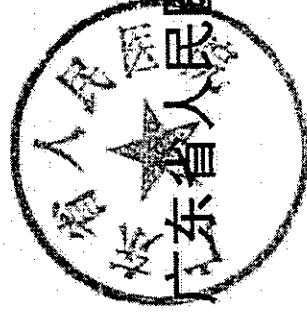


省级财政投资基本建设项目信息公开表



基建项目名称：广东省人民医院医技综合楼及地下车库工程

批复立项时间：2009年2月29日

资金主管部门：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财政投资基本建设项目公开目录

1、基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

2、项目建议书批复

3、可行性研究报告

4、竣工验收报告



2016年12月16日

省财政投资的基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平方米

基本建设项目名称	广东省人民医院医技综合楼及地下车库工程	主管部门	广东省卫计委
项目建设单位	广东省人民医院	项目投资总额	17300
立项文号	粤发改社【2009】155号	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2015年2月9日竣工
项目建筑面积	20533		
项目资金来源	省级财政安排	中央投资补助	自筹资金
	13000	0	4300
资金到位情况	11213.994627		
绩效目标	详见2016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广东省人民医院医技综合楼及地下车库工程

基本建设项目 2016 年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省级预算累计安排资金总额		累计拨付总额	12697.994627	
资 金 拨 付 明 细	收款单位	项目摘要	预算下达金额	资金分配金额	实际使用金额
			1484		0

说明：2014 年度财厅收回统筹 2,735,571.73 元。

3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粤发改社〔2009〕155号

关于省人民医院东病区医技综合楼及 地下车库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省卫生厅：

你厅《关于广东省人民医院申请工程建设项目立项的函》（粤卫函〔2009〕30号）及附送文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提高省人民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和改善整体就医环境，同意建设省人民医院东病区医技综合楼及地下车库工程项目。

二、项目总建筑面积20550平方米，主要建设医技综合楼，配套建设地下车库。建设地点位于广州市越秀区省人民医院东病区。

三、项目总投资估算1.3亿元，资金来源：全部由省财政解决。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粤发改社〔2009〕1025号

关于省人民医院东病区医技综合楼及地下车库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省卫生厅：

你厅《关于报请批准省人民医院东病区医技综合楼及地下车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粤卫函〔2009〕624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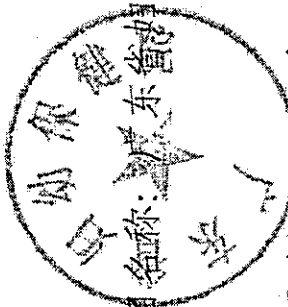
一、为进一步改善省人民医院的医疗条件，同意建设省人民医院东病区医技综合楼及地下车库工程项目。

二、项目总建筑面积2.06万平方米，主要建设东病区医技综合楼及地下车库工程。建设地点位于广州市越秀区。

三、项目总投资估算1.3亿元，资金来源：全部由省财政安排解决。

附件 1

省级财政投资基本建设项目信息公开表（封面）



基建项目名称：广东省博罗县妇幼保健院越秀院区改造工程项目

批复立项时间：2015 年 10 月 20 日

资金主管部门：广东省财政厅

附件2:

省级财政投资基本建设项目公开目录

1. 基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
2. 项目建议书
3. 可行性研究报告

注：部门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公开内容。

附件 3

省财政投资的基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平方米

基本建设项目名称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越秀院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项目建设（使用）单位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项目总投资金额	5617.9
立项文号	粤发改社会函 〔2015〕4562号	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项目建筑面积	21198		
项目资金来源	省级财政安排	中央投资补助	自筹资金
	4000	0	1617.9
资金到位情况	2016年部门预算资金2000万元已到位		
绩效目标	详见附件（第九节 资金使用计划）		

附件 4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越秀院区改造项目基本建设项目 2016 年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省级预算累计安排资金总额		2000	累计拨付总额	0		
资金 拨付 明细	收款单位	项目摘要	预算下达金额	资金分配金额	实际使用金额	

- 注：1. 需另附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报告。
 2. 如审计部门对项目进行了专项审计，应另附审核结果。
 3. 收款单位按照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填列，如有具体项目，细化到项目单位。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粤发改社会函〔2014〕4106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省妇幼保健院 越秀院区改扩建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省卫生计生委：

你委《关于申请省妇幼保健院越秀院区改造工程项目立项的函》（粤卫函〔2014〕1040号）收悉。经省政府同意，批复如下：

一、为改善广东省妇幼保健院越秀院区患者就医条件，同意越秀院区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议书。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园西路13号，省妇幼保健院越秀院区。项目总建筑面积26686平方米，其中，改建建筑面积22888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3798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门诊楼改建、住院大楼扩建以及停车场等相关配套设施的改扩建。

三、项目总投资估算5708万元。建设资金由省财政公共预算安排2000万元，省级财政预算内基建统筹资金安排2000万元，其余1708万元由项目单位自筹解决。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粤发改社会函〔2015〕4562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越秀院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省卫生计生委：

《关于请审批妇幼保健院越秀院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估修改稿）的函》（粤卫函〔2015〕1009号）收悉。经商省财政厅，批复如下：

一、为改善省妇幼保健院患者就医条件，同意越秀院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园西路13号，省妇幼保健院内。项目改造总建筑面积21198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原有门诊及住院大楼、手术室进行改造。

三、项目总投资为5617.9万元。建设资金由省财政公共预算安排2000万元，省级财政预算内基建统筹资金安排2000万元，其余由医院自筹解决。


四、根据《广东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代建管理办法（试行）》（粤府〔2006〕12号）和《关于完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

附件1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工程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越秀院区改造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其他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批部门盖章
2015年10月20日
专用章

项目综合能源消费量估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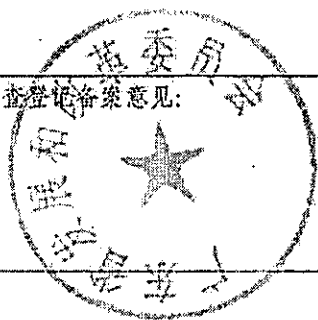
表 4

能源种类	实物量	等价值			当量值		
		折标系数	吨标煤	占比	折标系数	吨标煤	占比
电(万 kWh)	155.30	3.17	492.30	94%	1.229	190.86	87%
天然气 (Nm ³)	0.85	13.3	11.31	2%	13.3	11.31	5%
柴油(t)	1.83	1.457	2.67	1%	1.457	2.67	1%
能源消耗 总量(tce)			506.28	97%		204.83	93%
自来水(万 m ³)	17.45	0.857	14.95	3%	0.857	14.95	7%
能耗工质 消耗总量 (tce)			14.95	3%		14.95	7%
项目能耗 能总量 (tce)			521.23	100%		219.79	100%

本项目单位建筑面积电耗指标为 73.26kWh/m².a, 根据根据《关于 2013 年全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检查情况的通报》(粤建科函〔2013〕2122 号)《广东省公共建筑的电耗指标均值为 96.42kWh/m².a, 本项目低于此标准水平, 因此本项目能效水平合理。

节能审查登记评审意见:

节能审查登记备案意见:



节能审查